东水罚字[2021]第10号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行政相对人名称： | 北京敏志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工商注册登记号： | 91110101797590166G |
| 法定代表人： | 林敏 |
| 行政处罚决定文书号： | 东水罚字【2021】第10号 |
| 处罚依据： | 《北京市节约用水办法》第五十九条 |
| 处罚类别： | 一般处罚 |
| 处罚内容： | 10000.00元 |
| 处罚决定日期： | 2021-11-8 |
| 处罚机关： | 北京市东城区水务局 |
| 信息发布时间： | 2021-11-8 |